第四部分 价格折扣文件

4.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南通大学附属医院（单位名称）的 南通大学附属医院西院区布草洗涤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南通大学附属医院西院区布草洗涤服务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南通鑫晨医疗用品洗涤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89 人，营业收入为 3047.1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502.02 万元，属于（□中型企业、☑小型企业、□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盖章）：南通鑫晨医疗用品洗涤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9 月 30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